

台湾 艾雪儿

无言系列

不惜逃离那场宿命
只因爱恋着你

抢救 祺女

抢救绮女

艾雪儿 著

北岳文艺出版社

责任编辑：李刚

封面设计：符晓笛

无言系列

抢救绮女

(台湾)艾雪儿 著

北岳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

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 850×1168 毫米 1/32 印张:6 字数:128 千字

1999年5月第1版 1999年5月第1次印刷

印数:1—3 000

ISBN 7-5378-1731-0/I·1691 定价:9.80元

元

言

系

列

命运，我的命运就是如此，当我一诞生在这个世界上，我的命运就已经注定当春、夏、秋、冬一年四季不停、不停的轮转，我的生命也一天一天的过、一天一天的消失。

他们告诉我，我的命不是我自己的，我是属于他的，从两千年前开始，我的命就是属于他的，没有选择的余地，更没有退路可言，一切只能随着命运，一直、一直不停的往前走，直到我十八岁。

“铃、铃、铃……”电话的铃声不断的在套房里奔窜着，但没人肯让它停止，“铃、铃、铃

宋歲承躺在床上，蹙着眉头紧闭着双眼，像是跟电话耗上似的，说什麼就是不肯爬起来接听电话。

而在电话另一头的人，也似乎很了解宋歲承似的，仍让电话铃声持续不断的响着，直到十声、十五声、二十声……

终于，宋歲承受不了的投降了，他一古脑的翻身坐起，一把抓起床边小桌上的电话，“喂！”不耐烦的声音从他嘴里迸出。

“歲承，是爸爸。”宋父气定神闲的说道。

“我知道。”宋歲承很了解只有父亲才会让电话响这么久。

“怎么，还再睡啊？”
“嗯。”

“对了，你几号毕业？”

“十八号。”

“还有十二天。”

宋歲承知道父亲想说什麼，“我知道，我一毕



业就马上回去。”

挂断了电话，他看了一眼小桌上的闹钟，时针和分针正指着十一点五十二分。

这几天为了毕业考，他每天都奋的熬夜 K 书，昨天考完，一回到住处，便开始进行补眠计划。

从今天开始到十八号为止，是他所剩无几的 Freedays，为了要好好的享受这段快乐的时光，他已经安排好所有的节目，准备什麼事都不去想的疯狂大玩特玩。

宋歲承下了床，进浴室将自己好好的清洗一番后，就照着镜子仔细的审视着自己。

古铜色的皮肤、浓密性格的眉毛、深邃的眼睛、高挺的鼻子、略薄的唇形，和一百七十九公分的好身材，让他经常成为女性目光的焦点。

打理好自己的外在后，走出浴室，换上了外出的服装，宋歲承心情愉悦的离开了套房。

昏暗迷离的五彩光线、烟雾弥漫的香烟缭绕，

还有热歌劲舞的摇滚节奏及人声沸腾的喧嚣嘈杂，
满满充斥在这偌大的舞厅中。

在这样的气氛环境下，所有的人几乎都毫不犹豫的将自己给解放开来，昏天暗地的让自己尽情的沉迷其中，随着舞厅的音乐震天价响，舞池里的人个个都卯足了劲摇摆着他们的身体。

“来，干了这一杯，我们再去跳舞。”

“好，干。”

“喂，你们看那里有个马子遇不错，身材很正

点，要不要去把一下？”

“你去啊。”

“照老规矩，猜拳，谁输了谁就去。”

这是男人与男人的对话。

“你今天怎么穿得这么暴露，想勾引谁啊？”

“勾引你啊，这是我刚新买的衣服，好不好看？”

“你们看，那几个男的朝我们走过来了，要不

米米米米米米米米米米米米米米米米

言系

列

米米米米米米米米米米

要给他们吃闭门羹？”

“看看长得如何？帅的就手下留情吧。”

这是女人与女人的对话。

“等会儿我们要去哪啊？”

“你想去哪？”

“讨厌，明知故问。”

这是男人与女人的对话。

“今晚有没有兴趣和我共度？”

“走啊。”

这是陌生男女的对话。

所有的人集合在这里，只为了找寻欢乐与不同的新鲜感。

“喂，歲承，跳玩舞后还要去哪？”大智问道。

“我今天的节目就安排到这里，看你们还想去哪，我都奉陪到底。”宋歲承边喝酒边吃着洋芋片说道。

“那我们去看一场电影好了。”

“好啊。”

“哎承，你可真好，回去以后就有一间百货公司的分店让你管，哪像我们毕业就是失业，前途、‘钱’途一片白茫茫。”小杰既羡慕又感叹的说道。

“是啊，怎样？歲承，干脆你请我们到你的百货公司去工作好了。”阿生笑道。

“拜托，我完全是迫于无奈，要是能拒绝我才不想要继承呢！我的理想是音乐，只有音乐才能使我快乐，但是自从读了企业管理后，我的梦想早已荡然无存了。”宋歲承跷着二郎腿，舒服的靠坐在沙发上。

想起自己是家中唯一的孩子、惟一的继承人，他就觉得未来是痛苦的、是无奈的。

“这就是你的命，谁教你爸妈不多生几个，你一生下来就已经注走了一切，不过这有什么不好？要是我可以少奋斗几年，我还乐得轻松呢。”阿生羡慕的说道。

“算了、算了，别说这些让人扫兴的话，来，喝酒，干杯。”宋威承为大家倒酒。

言

系

列

“他们也举起酒杯，相互的轻碰一下，‘干杯。’”

台上的 DJ 将舞曲一首接着一首的播放，倾全力的将舞厅的气氛给炒得火热。就在宋嵒承和人好友正开心的喝着酒闲聊时，舞池中突然响起了一阵欢呼叫好声。

这一阵声响，引起了在场所有人的视线，原来是有对男女正在舞池中央大跳双人艳舞，而宋嵒承和他好友们的眼光也随着鼓噪声循线而视。

“喂，嵒承，你看，是你前任的马子。”大智首先发现。

“是耶，哇拷，打扮成那样，还跟学校里那个有名的花花公子任锦量在一起，嵒承，还好你和她分得快，不然你的脸就丢大了。”阿生说道。

“范艳桢在学校的风评本来就好，她和任锦量混在一起很正常啊。”小杰又说道。

在舞池中的范艳桢顶着一头大波浪的紫发，

脸上让五颜六色的化妆品占据了她美好的脸孔，布料不多的超低胸迷你裙将她的身材包裹得让人喷火。

她解放了全身的细胞，尽情的摇摆着身体曲线，舞厅内所有的灯光聚集在她的身上，使她俨然成为一位明星。

范艳桢和任锦量正跳着火辣的三贴舞，两人的双手不但互相的在对方的背后游移着，身体还不断扭动贴紧的做着煽情的动作。

这么火热、激情的舞步，引起所有人的鼓噪。而舞池在他们的带动下，又再度完全的沸腾起来。

“喔……好耶！”围观的人鼓掌叫好着。他们像是在观赏一场免费的成人舞。

宋歲承微蹙下眉头，恍然的想起三年多前那天和范艳桢分手的夜里。

当时他的好友告诉他，曾在舞厅见过打扮夸张的范艳桢和一个男人亲热的在跳舞。原本不相信的他，在好友告知他的次数愈来愈频繁，而范艳桢的

抢救 缠女



态度也愈来愈冷淡的状况下，他决定到舞厅一探究竟。

当他站在舞厅外，看到她和一个男人搂搂抱抱的从舞厅里走出来时，顿时觉得眼前像是乌云弥漫笼罩在空气中，拨也拨不散。

宋歲承走向前去，“小桢。”他完全看不出来站在自己眼前的那个浓妆艳抹、打扮暴露的女人，会是他所爱的范艳桢。

在完全毫无心理准备的情况下，见到了他的范艳桢，在霎那间，她怔了怔。

此时，天空落下了雨滴，滴滴答答的响着。

久久无法接受眼前这个残酷事实的宋歲承，抖着声音，“为什么是你？小桢，为什么？”

范艳桢瞬间恢复原本就是玩游戏的心态，定定的瞅着他看，“什么为什么？我就是，我高兴怎样就怎样，你管得着吗？”

雨愈下愈大，就在这一刹那间，滂沱的大雨瞬间打落了下来。

很快的，在范艳桢脸上的妆，混合着雨水滑落过脸庞。

看着那张逐渐褪去浓妆的脸庞，宋岁承的心也跟着纠痛起来。

他伸出有些颤抖的手，轻轻的拿下她头上那一顶天蓝色的长假发后，隐藏在假发里的乌黑秀发便立刻流泄在外，一瞬间便被大雨给淋湿了。

大雨拼命的往下落，不停的打落在他痛彻心肺的心上，哗啦哗啦的声音似乎是在为他悲凄、哀鸣着。

感到自己的心被狠狠的撕裂，他难受的承受着，双手紧抓着她的双臂，“为什么要骗我？为什么要这样对我？为什么？”

范艳桢用力的拨开他的手，高傲的仰头看着他，“你是我的谁？为什么、为什么？我凭什么要让你这样质问？我骗你？我骗你什么？是你自己傻，到现在才发现，我就是这样，怎么样？宋先生。”

抢救女婴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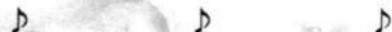
“难道我对你还不够好吗？”

“好，你的确是我很好，所以我才有一点愧疚而迟迟不和你分手。”

“你……”他心痛的为之气结。

“我怎样？既然现在已经被你发现了，我也就不用再麻烦的多说什么了，我不想和你在一起了，我想分手、我要分手，如果你真的已经爱上我，那真是太遗憾了，对了，忘了跟你介绍一下。”范艳桢勾着身旁的男人，依偎在他身旁，“他是我的男朋友。”

宋歲承紧蹙着眉头，听着这些从他认真对待的女人口中所讲出来的话，他的心已经跌入谷底，摔裂了。



看着自己从前认真的付出，换来的却是别人的爱情游戏，短短的三个多月的恋情，就这么宣靠失败，宋歲承的心理真是有些不平衡，幸好，时间冲淡一切，现在的他早已没任何感觉。

米
米
米
米
米
米
无
言

“歲承，你真是选错人了。”阿生说道。

“不过，这也难怪了，刚进学校没多久，谁又认得谁？谁都嘛不知道范艳桢是这种女人。”小杰看着宋歲承，“歲承，你没有再交女朋友，该不会是因为她吧？”

“拜托，你觉得有可能吗？都过了这么长的时间，再重的伤也会恢复得差不多，更何况，我才跟她谈三个多月而已。”宋歲承喝了一口酒，“爱情这回事说来就来，只是还没轮到我而已，说不定哪天我走在路上不小心撞到一个女孩，她就是我的命定情人。”

“你以为在拍摄电影啊。”大智笑道，“管她跟谁在一起做什么？反正现在你过得好就好了。”

“没错，和我分手是她的损失。”宋歲承举起酒杯，“来，干杯。”

晴空万里的午后，只有几片云在天空中飘，但



阳光却温和不刺眼，而和风也缓缓的在大地之间流转着。

宋歲承驾着敞篷车，一路离开市区开往郊区。

“啦、啦、啦……没有你，我过得并不坏……”他哼着音乐，轻松自在的接受大地的洗礼。

非假日的今天，郊外的路上几乎没有几辆车在行驶，所听到的声音只有虫鸣鸟叫。绿意盎然的树木，成群结队的在道路的两边排排站，像是在欢迎远道而来的贵客光临似的。

这是他第二天的余兴节目，就是到宁静的溪边垂钓，享受一个人怡然自得的清静与悠闲。虽然这段路途不算太遥远，但开车也需要花上一个小时的时间才能到得了。

“Yes！到了。”宋歲承将车子滑进停车区。正如他所预料的，只有他的车子占据这里。

停好了车、熄了火，他到后车厢拿垂钓的用具后，便往溪边走去。

到达溪边之前，必须先经过一片树林，这片树林说大不大、说小也不小，如果没有指标的话，没



到过这里的人，肯定会迷路，但宋歲承熟悉的弯来绕去，就像是走在他家一样。

他用散步的步伐，边走边感受着树林中独有的气味，走了大约十几二十分钟后，便听见了潺潺的溪流声，不一会儿出了树林，就看到波光粼粼的溪水。

他走到了溪边，放下了垂钓用具，伸了伸懒腰，“嗯……真舒服。”宋歲承满足的叹了一口气。选择一个好位子后，便一屁股的坐下来，开始准备钓具。

拉长钓竿、放长钓线，也绑好钓钩和钓饵后，他将钓竿由后往前一甩，钓饵沉进了溪河中，静静的等待着鱼儿的光临，而他则将钓竿摆在身旁，整个人往后一躺，闭起双眼休憩着。

其实钓鱼对他而言只是种乐趣，鱼儿若是上钩，那带给他一种快乐和满足，不过最后他仍是会将鱼放回溪中。

时光伴随着天地缓缓的流逝，宋歲承的眼皮也开始有些沉重起来。就在他快要进入梦乡找周公闲